

实用刑事侦查案例评析

实用刑事侦查案例评析

事侦查案例评析

事侦查案例评析

事侦查案例评析

事侦查案例评析

实用刑事侦查案例评析

实用刑事侦查案例评析

SHIYONG
XINGSHIZHENCHA
ANLIPINGXI

◎主编 闫小平 杨太生

实用刑事侦查 案例评析



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出版社

实用刑事侦查案例评析

主 编 闫小平 杨太生
副主编 牛振华 赵秀丽
范晨文 娄朝辉

(公安机关 内部发行)

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出版社

· 北 京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实用刑事侦查案例评析/闫小平,杨太生主编. —北京: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出版社,2006.5

ISBN 7-81109-377-4

I. 实… II. ①闫…②杨… III. 刑事侦查—案例—分析—中国 IV. D918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6)第 039543 号

实用刑事侦查案例评析

SHIYONG XINGSHI ZHENCHA ANLI PINGXI

闫小平 杨太生 主编

出版发行: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出版社

地 址:北京市西城区木樨地南里

邮政编码:100038

印 刷:北京市泰锐印刷厂

版 次:2006 年 5 月第 1 版

印 次:2006 年 5 月第 1 次

印 张:16.875

开 本:880 毫米×1230 毫米 1/32

字 数:500 千字

ISBN 7-81109-377-4/D·363

定 价:35.00 元 (公安机关 内部发行)

本社图书出现印装质量问题,由发行部负责调换

联系电话:(010)83903254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E-mail: cpep@public.bta.net.cn

www.phcpps.com.cn

序

“案例”(case),在英语中具有状况、情形、事实、事例、与某人某事有关的环境及特殊情况等含义。“案例”一词,在我国最早运用于法学领域,是指对罪犯作案过程以及判决过程的具体描述,俗称“案件”、“判例”。

后晋和凝、和蒙父子曾编写了一部《疑狱集》,其中收集了不少刑事、民事案件。宋代郑克认为这本书不够详尽,便又编撰了一部《折狱龟鉴》,将各案分门别类,编成释冤、辩证、惩恶、察奸、证愿、迹盗二十门。宋代的提点刑狱官宋慈,以办案注重实地检验而著名,他不仅对自己的法官生涯作了认真的回顾,而且潜心总结了宋代乃至前朝法医方面的经验,其所著《洗冤集录》堪称是世界最早的,也是最完备的法医学专著。至明、清两代,张景和金凤清又在《疑狱集》的基础上加以续编,将自汉以来的离奇疑案逐个加以分析,以求狱讼的公正。

我在认真阅读本书初稿的过程中,从字里行间深深地感悟到:山西警官高等专科学校图书馆的科研工作者们正是在“开发利用三次文献、搞好特色优质服务”方面走在了前面。因为案例研究也好、案例评析也好,其目的只有一个,那就是更加有效地服务于我们的教学、科研和公安实践,在市场经济条件下更加有效地提高打击刑事犯罪的能力。公元前5世纪,我国最早的编年史《春秋》如实地描述了“弑君三十六,亡国五十二,诸侯奔走不得保其社稷者,不可胜数”的典型事例,收到了使“乱臣贼子惧”和“半部《春秋》治天下”的社会效果,堪称以案证理的先河:中国历史上第一部纪传体通史《史记》,被后人誉谓“史家之绝唱,无韵之离骚。”不仅翔实记录了三十世家、七十列传兴衰成败的史实,而且以浓重的笔墨给予了“不虚美、不隐恶”的点评。史学家司马迁其用意不外乎以史为镜,让人们去“究天人之际,通古今之变”,这种“点评”实录的写作与我们当今的案例分析极其相似;司马光主持编写的《资治通鉴》,也是宋王朝为了吸取历代统治阶级的经验教训,系

统研究前朝社会盛衰的因果关系,旁征博引,耗费 19 年时间才完成的,其意在“资鉴”大治和大乱的历史经验,以案论理。正是在构建服务平台、有效提高能力这样的指导思想下,《实用刑事侦查案例评析》一书的基本构架和体例才得以形成。

《实用刑事侦查案例评析》一书的创新性与特色在于:坚持以教学科研以及公安实践服务为导向,在吸收国内外案例研究成果的基础上,努力把案例分析的方法作为培养人才的有效途径;坚持以案例中心的建设为载体,在搞好科研成果的推广和应用的前提下,努力把服务延伸到司法实践的纵深领域;坚持以现代化科学技术手段为核心,在多渠道、多元化提供服务的情况下,努力把网络服务和电子文献转化为知识服务和能力服务;坚持以自身建设为根本,在现有的采编、研究开发条件下,努力把拓展研究领域、加强学科建设和强化精品意识放在首位。

本书尚存在的不足是:部分案例分析还不够系统透彻,案例分析的方法、文体以及采编规范有待加强。

总之,《实用刑事侦查案例评析》编写组的同仁们,他们在做好本职工作的同时,不遗余力地把案例的研究与开发既作为服务对象,又作为研究对象,并且取得了创新性与实用性的初步成果,实在是值得可喜可贺的。案例分析的方法,说到底是在于提高人们分析问题与解决问题的能力。当前,能力问题的话题最为突出,无论是提高我们党的执政能力,还是提高干部队伍行政能力,无论是提高公安、司法干部的执法能力,还是提高我们的教学能力,这都与我们努力构建的和谐社会紧密相关。愿《实用刑事侦查案例评析》能够为提高你的能力提供服务,愿《实用刑事侦查案例评析》,能够成为你的良师益友!

马世芳
2005年夏于苏州

前 言

为了更好地为教学、科研和公安实践服务,提高打击刑事犯罪的能力,我们编写了《实用刑事侦查案例评析》一书,供公安民警和公安院校师生工作学习使用。

本书针对近年来我国刑事犯罪的特点,总结了多年研究公安专业案例的经验,吸收国内外有关案例的研究成果,查阅和参考了大量的相关资料,在课题组成员的努力下编写而成。在体例上条理更加清晰,层次更加分明;在内容上既注重真实再现案件全貌,更注重总结各类案件的规律和个案的特点,同时还在每个个案后附有思考题。

在编写本书过程中,邀请山西省科协、山西省政法部门和山西省部分高等院校的专家学者进行了论证,接受了教育部评估专家组对山西警官高等专科学校办学水平的特色项目的评估,专家们一致认为,该书具有创新性和实用性,具有较高的推广和实用价值。2004年《公安专业案例研究》被列为山西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课题。

参加本书编写的有:闫小平、杨太生、牛振华、赵秀丽、娄朝晖。

在本书的编写过程中,参考引用了《人民公安报》、《中国刑事警察》等报刊的资料,在此,表示衷心感谢!

本书由长期从事案例研究的山西省委组织部党建研究所所长孟艾芳同志审稿并作序,山西警官高等专科学校校长张子荣同志给予大力支持,在此一并表示感谢:

由于编者水平及占有资料有限,不足之处肯定存在,望读者给予批评指正。

编 者

2006年1月

目 录

一、杀人案例

北京市“1999·5·30”赵连荣特大杀人案	3
山西省翼城县“1996·8·30”陈辉特大杀人案	8
辽宁省营口市“1998·3·14”金哲明杀人案	15
江苏省赣榆县“1995·9·18”纪氏兄弟杀人案	20
山西省太原市“2000·10·21”丁勇刚等特大杀人案	25
上海市浦东区“1997·3·3”徐烨、汪丽美杀人碎尸案	31
广东省惠阳市“1997·10·20”李应均特大杀人案	36
江苏省无锡市“1995·2·7”冯志敏雇佣恶势力杀人案	41
山东省济宁市“1995·6·12”孙洋合雇佣杀人案	45
山东省章丘市“1999·12·17”田军林杀人案	52
江苏省无锡市“1990·6·6”强义定杀人碎尸案	59
云南省宣威市“2003·2·10”邢亚军等杀人案	67
湖北省房县“2004·5·11”万虎、付祖国特大杀人案	74
上海市“2001·9·24”孙琪、孙毅结伙杀人案	79

二、盗窃案例

江苏省南京市“1998·1·19”杨小松特大盗窃案	87
山西焦化厂“1995·9·17”郭兴化、樊文魁盗窃财务室案	97
上海市普陀区“1998·8·25”李奇富特大盗、抢机动车案	104
湖北省武汉市中国人民银行“2000·1·28”沈玉斌特大盗 窃金库案	108
上海市“2004·5·13”外籍犯罪团伙盗窃珠宝案	113

三、盗窃枪支、弹药案例

山西省大同市“1998·4·26”苗存喜特大盗枪案	123
---------------------------------	-----

四、抢劫案例

上海市虹口区“1993·10·6”杨国柱系列杀人、抢劫案	131
上海市杨浦区“1996·9·15”耿郑等特大杀人、抢劫、强奸案	137
河北省遵化市“1999·3·2”吴铁志等特大抢劫、杀人案	142
山西省太原市海洋大厦“1998·9·7”傅仰志等特大杀人、抢劫案	149
上海市徐汇区“2002·11·2”李宝顺持枪杀人、抢劫案	153
江苏省无锡市“1996·2·27”黄锡刚抢劫、杀人案	163
上海市虹桥宾馆“1994·11·23”许国庆特大涉外持枪抢劫案	168
北京市“1996·2·8”鹿宪州系列抢劫运钞车案	177
安徽省芜湖市“1997·9·20”蔡厚军麻醉抢劫出租车案	186
江苏省吴县“1989·2·19”王宜强特大杀人、抢劫案	192
广东省广州市 1993 年张治成等系列特大持枪杀人、抢劫案	196
江西省新余市“2003·4·25”秦志强团伙系列抢劫案	206
山西省高平市“2004·2·20”巩龙强抢劫、杀人案	216
上海市普陀区“2002·1·12”陈兆峰系列尾随妇女抢劫、 杀人案	221
上海市徐汇区“2001·10·11”邱熙淳抢劫、杀人案	231
上海市普陀区“2002·5·30”张福捷等流窜抢劫、杀人案	240
湖南省长沙市“2000·5·16”王洪涛等特大抢劫、强奸案	250
上海市浦东区“1996·8·11”史连生持枪抢劫、杀人案	256
长江水域太仓、浏河段“2004·5·15”万海兵特大杀人、 抢劫运砂船案	260

五、强奸案例

河南省汤阴县“1990·1·2”雷显忠系列强奸、杀人案	269
山东省章丘市“1994·11·6”张兴来强奸、杀人案	273
广东省广州市白云山“1994·11·22”何煌等轮奸案	280

六、爆炸案例

内蒙古赤峰市“1999·1·4”宋相贵爆炸客车案	289
湖南省南岭化工厂“1993·11·26”谭智鑫爆炸案	292
湖南省怀化市“2003·7·21”周峻峰结伙爆炸、敲诈勒索案	297
川航3U434 航班“2003·1·24”周兴云特大爆炸骗保案	303

七、放火案例

河南省范县“1995·5·30”范雪奎纵火杀人、拐卖儿童案	311
河南省汤阴县“1991·12·4”周长军纵火杀人案	314

八、投毒案例

江苏省如皋市 1998 年谢仁奇系列投毒杀人案	319
河南省方城县“1996·6·26”娄喜凤特大投毒案	324
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1992·6·18”李芸特大投毒案	329

九、走私案例

云南省德宏州“1996·6·9”朱精英等特大军火走私案	335
江苏省南京市“1998·9·23”谢培顺系列走私汽车案	340

十、文物犯罪案例

河南省偃师市“1999·2·15”刘江海等盗窃唐代恭陵案	347
福建省福州市闽侯县“2004·10·14”吴雄斌等盗窃玉佛案	354
陕西省西安市“1997·4·13”刘海斌等特大倒卖石雕文物案	361
甘肃省敦煌市“1998·4·9”周华等盗窃国宝案	367

十一、毒品案例

福建省晋江市“1998·7·3”廖明哲等特大制、贩冰毒案	375
广东省惠州市“1998·5”卢辉等特大制造冰毒案	381
广东省深圳市“1998·5·1”余强贩卖毒品案	385

十二、诈骗案例

上海市“1998·3·5”王鹏等伪造信用卡诈骗案	393
湖北省荆州市“1997·5·7”周明容诈骗案	399
湖北省武汉市“1995·6·23”毕文君金融诈骗案	405
上海市“1997·4·2”林小军诈骗股票资金案	410
上海市“2002·8·28”杨祥雄信用卡诈骗案	415
陕西省西安市“2004·3·20”杨永明等“宝马彩票”诈骗案	420
上海市奉贤区“2000·4·11”周佚明等特大合同诈骗案	435

十三、绑架案例

广东省惠阳市“1997·12·12”蒋斌等绑架勒索台商案	445
吉林省白城市“2001·4·10”隋志诚、李学庆特大抢劫、 劫持人质案	454
河南省信阳市“1994·2·6”卓桂军恶性绑架勒索案	459
北京市“2003·4·2”施文广团伙绑架案	463

山东省龙口市“2003·1·9”张磊结伙绑架案	468
山东省临沂市“2003·10·19”刘林、刘伟特大绑架、杀人案	474
北京市“2004·2·3”王立华团伙系列持枪绑架、杀人案	482

十四、计算机网络犯罪案例

上海、四川“2005·8”何居友、何晓英网上组织卖淫团伙案	491
河南省郑州市太平洋保险公司“2000·6·15”王波攻击 网络系统案	497
广东省广州市“2001·7·5”林杰雄等全国首例网上集资 诈骗案	501
河南省郑州市“2000·9”何肃黄网上传播淫秽物品案	509

十五、黑社会性质犯罪案例

上海市浦东区“1999·3·28”曾继军等黑社会性质雇佣 杀人案	519
---	-----

一、杀人案例

000000

北京市“1999·5·30” 赵连荣特大杀人案

〔案情简介〕

1999年5月30日,北京某大商场内的JDL公司首饰柜台前,几位年轻的女导购满腔热情地接待着来来往往的顾客。下班后,姑娘们回到公司包租的京西石景山区某居民大院的2号楼1单元3号公寓房,早早洗刷完毕,锁门闭灯,各自就寝。两居室房子,大多显的有些拥挤,为了保证居室的空气对流,姑娘们照例开启凉台门窗通风。凌晨3点,一个黑影钻进敞开的凉台窗户,慢慢推开未插门的凉台门,迅速闪进南间大室,回手将门关严,而睡梦中的姑娘们对此全然未觉。

此时,小区总机房正值2号楼的家属章英值夜班。大约凌晨3时45分,同楼同门1层2号住户打来电话反映,刚才他被楼内一阵女人的呼救声惊醒,可能出了大事,让她赶紧找负责小区安全的保卫处长。章英急忙找人,然而不是没人接电话就是找不着人,她奔出机房找到了小区保卫,途中经过2号楼时发现自己家的厕所灯亮着,隔壁3号房的灯也亮着。正在这时她借助月光发现自家楼门口的一台车旁好像躺着一个人,意识到真出了大事,便急忙赶到总机房,保卫处长与警卫也赶到机房,拨通了“110”……

〔侦破经过〕

1. 八女刀下丧命

接到“110”报警后,八角公安派出所、分局刑警大队的民警和侦查员紧急出动,火速赶到辖区内的23号院2号楼。紧接着,市局二处的侦查员、法医、技术员、痕检等人员也相继赶到。市公安局的领导也亲临案发现场。

侦查员在现场发现,2号楼门前躺着的是一具年轻女尸,系被利刃杀死。通往2号楼东侧单元门的柏油路地面上有滴落的血迹。进入单元门内的地面上有滴落的血迹和血袜足迹。1层1号居室的防盗门上有大量喷溅血迹,通往二层的楼梯上有往返的血袜足痕。在一层半的平台上有一双女式拖鞋,血迹一直通向二层一侧的3号居室。3号居室正是女职工们的集体宿舍,也是这起特大刑事案的中心现场。居室的防盗门完好无损,屋内的7名女子全部死亡。经法医鉴定,全部为同一利刃所害。现场血迹斑斑,死去的女子有的倒在床上,有的倒在地上,还有的倒在电话机旁,其状惨不忍睹。经查实,这些遇难的姑娘当中年龄最大的24岁,最小的仅17岁,8个人全都是JDL公司的职员,有4人是去年8月份入住到这里,3人是今年3月份刚刚入住,另1人则是当天入住当夜遇害。勘查中发现死者的拎包、提包上有血手印,有被人翻动的迹象。

市公安机关紧急调集精兵强将上阵,“5·30”专案组迅速成立,一张无形的法网同时张开。

2. 恶魔近在咫尺

专案组投入紧张的侦破工作,民警们先后对现场进行了11次细致的勘查,先后提取了许多重要证据。技术部门的刑事科学鉴定报告结果很快出来,8女子的血型得到相互印证。同时,现场发现了第9人的血迹,室内和室外的血袜足迹也为第9人所留,这一切无疑是一个重大的发现。第9人何许人也?专案组通过各种技术手段分析判断,该人为中年男性,身高在1.7米左右,年龄在40岁上下。根据作案现场分析,此人不会离犯罪现场太远,这个人可能就住在附近。

很快,楼内一个叫赵连荣的中年男性被纳入侦查视线。此人37岁,住本楼门二层的中门(4号),与发案的女子集体宿舍(3号)隔壁。

首先,专案组在发案楼门各居民住家开展调查工作时,各家不同程度地反映,发案当晚都听到了呼救声或异常的声响,有的住户还打了电话,唯有赵连荣说:“什么也没听见。”经查,案发当晚他在家,而妻子章英在小区总机值夜班恰好不在家。再细问,赵连荣嘴里支支吾吾说不清楚,表情慌张。其次,专案组进行足迹核对工作时,家家户户予以配合,而赵连荣却借故去了天津。回来以后,见此“关”必过,流露出极不

满意的情绪。留足迹时他提着腿，“勾”着脚，就是不往下踩，侦查员干脆令其“上楼”。赵连荣哆哆嗦嗦地上了楼，侦查员顺利取得了他的足迹：经核实，赵连荣的足迹与发案现场、楼梯处，以及室外滞留的血迹吻合。

还有一个关键问题，那就是发案现场出现的第9人的血迹是不是赵连荣本人的？民警们认为既然血迹是作案人的，作案人应该受伤，并且应该伤在其手、臂部位。因为他先后杀了8人，扎了120余刀，可能在对方的抗拒、反抗时伤及手或胳膊等处。但是，通过对赵连荣的仔细观察，发现他的头部、面部、四肢都完好无损。这个疑点一直困扰着侦查员，两人挣工资养家，收入不薄，生活也不错，膝下还有一个5岁入托的男孩。为了他们的小家和孩子，赵连荣也曾发誓干出个“样”把家庭和生活搞好，为此他在单位和大家平易相处，也积极完成领导交给的各项工作。单位对他的评价是表现还可以。在此之前，赵连荣也没有犯罪的前科劣迹。

改变他人生轨迹的原因不外是利欲熏心。在后来的审讯中，赵连荣交代说，隔壁3号单元房搬进来一群年轻活泼的女孩子（赵连荣住4号中居室），经打听得知她们都是来自外地，在北京市一家著名商店做导购员，从事首饰珠宝生意，3号单元房由公司出面承租，成为公司姑娘们的集体宿舍。他分析她们每天同首饰、珠宝打交道，肯定有的是钱。看到她们穿戴入时、披金挂银地外出，心里就有气，他暗暗下了“出手”的决心。

5月30日晚上，妻子章英又到小区的总机房值夜班，赵连荣翻来覆去睡不着觉。下半夜，他从窗户探出头来朝着隔壁那个方向望去，女宿舍凉台的窗户在夜幕中敞开着，透过那个窗口，他看到凉台的那扇门也开启着。他分析，那些女孩子倒班，此时隔壁睡着的最多只有三四个人，干掉她们再弄钱，做得神不知鬼不觉，这是一个好机会。他迅速套上T恤衫、穿上牛仔短裤、戴好白手套，取出一把折刀带在身上，双脚只穿一副线袜，确保走路无任何声响。为了从大门溜回来，他先将自家的大门虚掩，留下作案逃匿的后路，然后打开自家窗钻出去。自家的窗户与隔壁的凉台之间不足1米，他抓紧了窗框的边缘，一迈腿，正好一只脚踩到对面女宿舍的凉台上，他轻轻推开凉台的门，悄悄闪了进去，

操起了罪恶的屠刀,在接连杀死5人后,睡在下铺靠门的方芳被惊醒了,来不及躲避,被连刺几刀后,挣扎着拉开了门跑了出去,但因伤重,跑出楼门不远即被追上来的赵连荣一下子扑倒。尽管方芳极力反抗,与其厮打、搏斗,但是终究抵不过这条杀红了眼的“恶狼”,被杀死在楼门前。等他折回女宿舍,发现一个受伤的姑娘正趴在电话机旁拨打电话,他意识到这是在报警,便发疯般冲过去将她一把从电话机旁拉开,然后残忍地将其杀害,随后,他又用力撞开北屋紧闭的房门,将刚刚来京的公司巡视员朱英杀害。

3. 恶人终遭恶报

行凶后,赵连荣开始四处查看,翻弄起她们的提包、拎包,但他没有发现珠宝,也没有找到任何金银首饰。姑娘们钱包里面最多的几十元钱使他大失所望。赵连荣不敢久留,匆忙脱下T恤衫,铺在女宿舍大门口地上,踩在上面回到自己的家。他打开厕所的灯把作案的衣裤全部洗净,又用剪刀把手套一节节地剪碎后扔进马桶,顺着厕所下水道冲走。然后他打开热水器洗澡,才发现大腿在流血,他感到一阵阵隐疼,想起可能是在楼门口追杀方芳时倒地摔伤的。他惊慌失措地匆匆洗毕,闷闷不乐地上床躺下,一睁眼,他看到了身边熟睡的、才5岁的儿子,他突然感到了害怕。作案现场可能留下了自己的血迹、足迹,公安机关完全可以凭这些将他捉拿归案。想到了自己家破人亡,孩子才5岁,他感到了后怕。这种恐惧心理促使他痴痴呆呆地足有十几分钟。

第二天,他没有对妻子章英提及行凶杀人半个字。他知道妻子章英也“蒙在鼓里”,也知道是一无所知的妻子当夜拨通了“110”报的案,招来了那么多的公安人员来查他。他事后想:他杀了人,报案人竟是他的妻子;他想方设法隐匿罪行,妻子却提供一系列有力的证据。这种“巧合”的事情竟然戏剧般地出现在他的身上,他感到只有用“恶有恶报”的道理才能对此解释得通。

〔破案结果〕

赵连荣如实交了他的作案经过,根据交代,专案组的侦查员迅速赶往其住处,在他家的厕所的下水道收集到被剪碎的手套残片,在一口井内起获了赵连荣杀人后丢弃的作案折刀,同时起获了作案用的T恤